



上海康德萊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Kindly Medical Instrument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01

創新 服務健康
品質 鑄就非凡

* 僅供識別

中期報告 2020

上海康德萊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零年中期報告

目 錄

2	公司資料
4	中期業績摘要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2	補充資料
19	獨立核數師審閱報告
20	綜合損益表
21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22	綜合財務狀況表
24	綜合權益變動表
25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6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41	釋義

執行董事

梁棟科博士(主席)
王彩亮先生

非執行董事

張維鑫先生
陳紅琴女士
方聖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戴尅戎先生
蹇錫高先生
葛均波博士
許鴻群先生

監事

王莉女士(主席)
陳潔女士
徐建海先生

審計委員會

許鴻群先生(主席)
蹇錫高先生
方聖石先生

薪酬委員會

蹇錫高先生(主席)
許鴻群先生
梁棟科博士

提名委員會

梁棟科博士(主席)
戴尅戎先生
葛均波博士

聯席公司秘書

宋媛博士
梁瑞冰女士

授權代表

梁棟科博士
梁瑞冰女士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美邁斯律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干諾道中1號
友邦金融中心31樓

有關中國法律：
德恒上海律師事務所
中國
上海市東大名路501號
白玉蘭廣場辦公樓23層

合規顧問

交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68號
萬宜大廈9樓

中國註冊辦事處

中國
上海市嘉定區
金園一路925號2幢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上海市嘉定區
金園一路925號2幢

公司資料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二座31樓

H股證券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至1716號舖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江橋支行

中國

上海市嘉定區

嘉怡路138號一層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嘉定支行

中國

上海市嘉定區

塔城路355號二樓

股份代號

1501

本公司網站

www.kdl-int.com

中期業績摘要

財務摘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變動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71,844	135,069	27.23%
毛利	113,822	82,971	37.18%
期內利潤	64,701	46,352	39.59%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0.41	0.39	5.13%

-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收入約為人民幣171.84百萬元，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約人民幣135.07百萬元增加約27.23%或約人民幣36.77百萬元，主要原因是來自生產及銷售口罩的貢獻。
- 於報告期內，毛利約為人民幣113.82百萬元，而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為人民幣82.97百萬元。毛利率由61.43%增加至66.24%，主要原因是銷售具有更高利潤率的口罩所致。
-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利潤約為人民幣64.70百萬元，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約人民幣46.35百萬元增加約39.59%。
-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人民幣0.41元，而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為人民幣0.39元。
- 董事會已議決不宣派報告期之任何中期股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概覽

我們是中國領先的心內介入器械製造商，同時也是國內少數擁有涵蓋模具及設備的設計及開發、產品注塑、產品組裝、產品包裝、滅菌完整產業鏈的醫療器械集團之一。我們的主要產品主要用於心血管介入手術（特別是經皮冠狀動脈介入治療手術）。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收入約為人民幣 171.84 百萬元，較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約人民幣 135.07 百萬元增加約 27.23% 或約人民幣 36.77 百萬元，主要原因是來自生產及銷售口罩的貢獻。於報告期內，銷售口罩產生的收入約為人民幣 43.68 百萬元，佔報告期內總收入約 25.42%。

齊備的醫療器械註冊證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已取得 2 項上海市藥品監督管理局頒發的二類醫療器械註冊證及 3 項歐盟 CE 認證產品。於 2020 年 6 月 30 日，我們共擁有 16 項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頒發的三類醫療器械註冊證，14 項上海市藥品監督管理局頒發的二類醫療器械註冊證，35 項歐盟 CE 認證產品及 10 項美國食品及藥品監督管理局批准產品。

強大的研發能力

本公司為國家級高新技術企業。我們的研發團隊涵蓋博士、碩士等專業人才及為數眾多的 10 餘年生產研發經驗的複合型人才，具備充足的開發創新型產品及持續改善研發的能力。於 2020 年 6 月 30 日，我們擁有 92 項註冊專利、91 項申請中的專利及 5 個註冊軟件著作。

廣泛的分銷及銷售網絡

我們擁有廣泛的分銷網絡並與分銷商建立了穩定關係。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底，我們的中國分銷商覆蓋中國 23 (2019 年 12 月 31 日：23) 個省、4 (2019 年 12 月 31 日：4) 個直轄市及 4 (2019 年 12 月 31 日：4) 個自治區，覆蓋 1,349 (2019 年 12 月 31 日：1,234) 家中國內醫院，其中三甲醫院 632 (2019 年 12 月 31 日：612) 家。此外，我們的海外客戶覆蓋 47 (2019 年 12 月 31 日：44) 個國家及地區。

活動回顧

子公司

於 2020 年 3 月，我們在中國上海成立了一家控股子公司。於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共擁有 8 (2019 年 12 月 31 日：7) 家全資或控股子公司，分別專注於設計及開發用於外周介入、神經介入、心內介入或植入等領域的醫療器械，以及設計及開發用於生產醫療器械的設備及模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認購瑛泰基金及瑞信基金的合夥權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3月19日及2020年4月29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5月22日的通函，內容有關(i)本公司以人民幣50.00百萬元認購上海懷格瑛泰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瑛泰基金」)的有限合夥權益；及(ii)本公司以人民幣50.00百萬元認購景寧懷格瑞信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瑞信基金」)的有限合夥權益(統稱為「認購事項」)。認購事項已於2020年6月23日獲股東批准。

瑞信基金已於中國註冊為一家有限合夥企業，目標為投資主要於中國醫療器械、醫藥、生物製劑、醫療服務及合同研究機構服務行業實體的股權及專注於投資醫療器械及生物醫藥領域的其他股權基金。

於本報告日期，設立瑞信基金已完成。本公司已於2020年6月23日支付出資額人民幣1.00百萬元，而於2020年7月24日支付的出資額則為人民幣24.00百萬元。剩餘瑞信基金的出資額須在首期付款後的十二個月內支付。

瑛泰基金的主要目的為對(其中包括)主要於中國醫療器械行業的初創或早期企業的股權、可換股貸款及/或金融資產進行風險投資。瑛泰基金的投資重點包括主要從事心內介入器械、神經介入類醫療器械及其他介入醫療器械研發的初創或早期企業。

於2020年8月14日，瑛泰基金的所有合夥人訂立合夥協議(「瑛泰合夥協議」)，根據此協議，本公司的出資承擔為人民幣50.00百萬元，將於2021年12月31日或之前支付。於2020年8月18日，瑛泰基金於中國註冊為一家有限合夥企業。

本集團面臨的風險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亦面臨以下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業績及未來業務發展造成重大影響的行業相關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 **中國的價格管控。**在中國，我們的產品價格受到價格管控，有基於此，政府機構及醫院為每種產品設定了價格限制，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運營及財務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中國的醫療改革。**根據2016年12月26日發佈的《印發〈關於在公立醫療機構藥品採購中推行「兩票制」的實施意見(試行)〉的通知》以及2018年3月5日發佈的《關於鞏固破除以藥補醫成果持續深化公立醫院綜合改革的通知》，實施「兩票」制，以將向公立醫院銷售醫藥產品限制至經一個等級的分銷商進行分銷。兩票制規定藥品生產企業到流通企業開一次發票，流通企業到醫療機構開一次發票，其作用是對高值醫用耗材進行集中購銷，且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運營及業務表現達成一定影響。儘管中國部分省份已將兩票制擴展至醫療器械，但醫療改革仍在進行中，故兩票制對我們的財務業績及未來業務發展的影響仍未確定。

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控並積極適應行業內的監管政策，以盡可能地降低監管變動對我們的財務業績及未來業務發展的影響。

有關2020年下半年的展望

2020年初爆發的新冠疫情(COVID-19)(「**新冠疫情**」)是全球社會面臨的重大挑戰，本集團上半年主營業務業績及本公司全球發售(「**全球發售**」)所募集資金的使用進度及研發管線進度因此受到一定影響。儘管新冠疫情在全球蔓延的趨勢尚未得到有效遏制，但隨着中國境內各項生產生活秩序陸續恢復，公司在2020年下半年亦將(1)充分利用品牌認知度及分銷網絡，繼續擴大產品在市場的佔有率，保持及加強在介入類醫療器械行業的領先地位；及(2)進一步發展和完善產品研發管線，加大研發投入，積極推進核心產品研發管線進展及新產品獲證工作。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收入約為人民幣171.84百萬元，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約人民幣135.07百萬元增加約27.23%或約人民幣36.77百萬元。增加主要是由於來自生產及銷售口罩的貢獻所致。

就按不同產品分類的收入而言，本集團於報告期銷售介入醫療器械產生的收入約為人民幣116.70百萬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123.17百萬元)，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減少人民幣6.47百萬元。本集團於報告期銷售口罩及醫療標準件產生的收入分別約為人民幣43.68百萬元及人民幣6.18百萬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無及人民幣7.49百萬元)。2020年初為應對新冠疫情爆發而開展的口罩業務貢獻了報告期25.42%的收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銷售成本

報告期內的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 58.02 百萬元，較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約人民幣 52.10 百萬元增加約 11.36% 或約人民幣 5.92 百萬元，此乃因收入增加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於報告期內，毛利約為人民幣 113.82 百萬元，而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約為人民幣 82.97 百萬元。毛利率由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的 61.43% 增加至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的 66.24%。毛利率增加主要是由於在新冠疫情爆發的情況下銷售具有更高利潤率的口罩所致。

其他收入

於報告期內，其他收入約為人民幣 24.82 百萬元，較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約人民幣 6.80 百萬元增加約 265.00% 或約人民幣 18.02 百萬元。增加主要是由於在 2019 年底收到全球發售淨所得款項後銀行存款產生的利息收入增加以及政府補助增加所致。

融資成本

於報告期內，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 0.05 百萬元，而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約為人民幣 1.47 百萬元。融資成本為租賃負債產生的利息。

分銷成本

報告期內的分銷成本約為人民幣 12.76 百萬元，較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約人民幣 10.06 百萬元增加約 26.84% 或約人民幣 2.70 百萬元（與收入增加一致），佔總收入的 7.42%，與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的 7.45% 基本持平。

行政開支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 19.08 百萬元，而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約為人民幣 11.30 百萬元。增加主要是由於公司全球發售後專業服務開支增加及業務擴張導致行政人員的薪金及其他薪酬增加所致。

研發開支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研發開支約為人民幣 30.22 百萬元，較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約人民幣 12.65 百萬元增加約 138.90% 或約人民幣 17.57 百萬元。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報告期內持續開發及商業化其現有及新管線產品（包括口罩）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所得稅開支

報告期內的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 11.82 百萬元，較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約人民幣 7.90 百萬元增加約 49.62% 或約人民幣 3.92 百萬元。報告期的實際所得稅率為 15.4%，而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則為 14.5%，此乃主要由於在報告期內並未享有小微企業優惠稅率的若干子公司的業務規模增長所致。

期內利潤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利潤約為人民幣 64.70 百萬元，較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約人民幣 46.35 百萬元增加約 39.59%，其乃由於生產及銷售具有更高利潤率的口罩所致。

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於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 1,059.89 百萬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1,036.78 百萬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經營活動所得淨現金流量約為人民幣 46.90 百萬元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 42.70 百萬元)。

本集團錄得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總流動資產約人民幣 1,159.92 百萬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約人民幣 1,123.66 百萬元) 及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總流動負債約人民幣 68.63 百萬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約人民幣 59.20 百萬元)。本集團於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流動比率 (通過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得出) 約為 16.90 (2019 年 12 月 31 日：約 18.98)。

借款及資本負債比率

於 2020 年 6 月 30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借款或其他借款。因此，資本負債比率不適用。

資本架構

於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總權益約為人民幣 1,255.11 百萬元，而於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則約為人民幣 1,216.38 百萬元。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宣派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之任何中期股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僱員薪酬及關係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1,018名僱員，而於2019年12月31日有757名僱員。報告期的總僱員成本約為人民幣49.77百萬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人民幣39.95百萬元)。本集團向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及福利，其薪酬政策乃根據個人表現評估制定，並會定期檢討。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培訓課程，包括為新僱員提供新入職培訓及主要針對我們的管理團隊的持續性培訓，以提高彼等的技能及知識。

重大投資及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認購瑛泰基金及瑞信基金的合夥權益」章節所披露的認購合夥權益基金外，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亦無董事會就其他重大投資或添置資本資產授權的任何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子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子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或有負債

於2020年6月30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金融工具

於2020年6月30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未平倉對沖合同或金融衍生工具。

資本支出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無形資產、使用權資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金的資本支出約為人民幣23.94百萬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人民幣24.37百萬元)。

外匯風險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業務主要位於中國。中國境內的資產、負債及交易均以人民幣計值，而海外資產及交易主要以美元計值。報告期內存在美元、歐元、人民幣及港元匯率波動，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匯率變動的影響。由於本集團對貨幣結構進行合理配置，有效降低了外匯風險，董事認為現階段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風險。因此，本集團報告期內並無實施任何正式對沖或其他政策應對有關風險。本集團將持續監控其外匯風險並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外幣風險。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抵押集團資產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抵押其任何資產。

資本承擔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未記錄於財務報表的已授權未簽約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599.41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418.77百萬元)。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未記錄於財務報表的已簽約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49.46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無)。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承諾制定良好企業管治標準，以保障股東利益，提升本公司透明度及責任感。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慣例是基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惟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職位應予區分及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除外。

梁棟科博士為我們的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總經理（等同於最高行政人員）。梁博士在醫療器械行業擁有豐富經驗，自本公司成立以來一直在本公司任職。彼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業務、戰略發展，以及科學研發。

董事會認為主席及總經理的角色由同一人擔任有利於本集團的管理。我們由經驗豐富且富有遠見人士組成的本公司董事會、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管理可確保權力與權限的平衡。董事會目前由兩名執行董事（包括梁博士）、三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因此其組成具有很強的獨立性。董事會須不時檢討有關架構，以確保該架構有利於執行本集團業務戰略並最大限度提升其運作效率。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本公司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及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及監事於報告期內均已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準則。任何管有或被視為管有關於本公司或其股份的未公開內幕消息的僱員，均不得於禁售期內買賣本公司股份。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子公司概無於報告期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根據上市規則持續披露責任

本公司並無上市規則第13.20、13.21及13.22條項下的任何其他披露責任。

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資料變動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資料概無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及13.51B(2)條予以披露的變動。

補充資料

財務資料回顧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已按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成立審計委員會並列明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許鴻群先生、蹇錫高先生及方聖石先生。許先生及蹇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方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許先生為審計委員會主席，其擁有適當的專業資格。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報告期的未經審計中期業績，並確認已符合適用會計原則、準則及規定，且已作出充分披露。審計委員會亦已討論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及財務申報事宜。

獨立審閱中期財務報告

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本公司於報告期內的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其不附修訂結論的審閱報告載於中期報告第19頁。

董事、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0年6月30日，董事、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姓名	股份類別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內資股 概約百分比 ⁽²⁾	佔股份總數 百分比 ⁽²⁾
梁棟科博士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9,542,854 (L)	7.95%	5.75%

附註

(1) 「L」代表好倉。

(2) 計算乃基於於2020年6月30日佔合共166,000,000股股份（包括120,000,000股內資股及46,000,000股H股）的持股百分比。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0年6月30日，據董事會所知，概無董事、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董事、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ii)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iii)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截至2020年6月30日，按照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及據目前為止已知或可經向董事作出合理查詢後確定，以下人士／實體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及間接擁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在任何情況下有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中面值5%或以上的權益（本段所披露的股份權益及／或淡倉（如有）是對就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披露者的增補）：

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名稱／姓名	股份類別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各類別股份 概約百分比 ⁽⁶⁾	佔股份總數 百分比 ⁽⁶⁾
上海康德萊企業發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康德萊」） ⁽²⁾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42,857,142 (L)	35.71%	25.82%
上海康德萊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康德萊控股」） ⁽²⁾	內資股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42,857,142 (L)	35.71%	25.82%
康德萊控股有限公司 ⁽²⁾	內資股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42,857,142 (L)	35.71%	25.82%
上海共業投資有限公司（「共業」） ⁽²⁾	內資股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42,857,142 (L)	35.71%	25.82%

補充資料

名稱／姓名	股份類別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各類別股份 概約百分比 ⁽⁶⁾	佔股份總數 百分比 ⁽⁶⁾
張憲森先生 ⁽²⁾	內資股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與他人共同持有權益	42,857,142 (L)	35.71%	25.82%
鄭愛平女士 ⁽²⁾	內資股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與他人共同持有權益	42,857,142 (L)	35.71%	25.82%
張偉先生 ⁽²⁾	內資股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與他人共同持有權益	42,857,142 (L)	35.71%	25.82%
寧波懷格泰益股權投資合夥 企業(有限合夥) (「寧波懷格泰益」) ⁽³⁾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25,200,000 (L)	21.00%	15.18%
寧波懷格共信股權投資合夥 企業(有限合夥) (「寧波懷格共信」) ⁽³⁾	內資股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25,200,000 (L)	21.00%	15.18%
寧波懷格健康投資管理合夥 企業(有限合夥) (「寧波懷格健康」) ⁽³⁾	內資股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25,200,000 (L)	21.00%	15.18%

補充資料

名稱／姓名	股份類別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各類別股份 概約百分比 ⁽⁶⁾	佔股份總數 百分比 ⁽⁶⁾
王錯先生 ⁽³⁾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5,571,428 (L)	4.64%	3.36%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25,200,000 (L)	21.00%	15.18%
趙威女士 ⁽³⁾	內資股	配偶權益	5,571,428 (L)	4.64%	3.36%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25,200,000 (L)	21.00%	15.18%
宋媛博士 ⁽⁴⁾	內資股	配偶權益	9,542,854 (L)	7.95%	5.75%
OrbiMed Capital LLC ⁽⁵⁾	H 股	投資經理	11,312,800 (L)	24.59%	6.81%
Worldwide Healthcare Trust PLC ⁽⁵⁾	H 股	實益擁有人	7,412,800 (L)	16.11%	4.47%
柯偉先生	H 股	實益擁有人	6,070,000 (L)	13.20%	3.66%
Allianz SE	H 股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2,645,600 (L)	5.75%	1.59%
OrbiMed Partners Master Fund Limited ⁽⁵⁾	H 股	實益擁有人	3,900,000 (L)	8.48%	2.35%
Morgan Stanley	H 股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2,324,917 (L)	5.05%	1.40%
			1,243 (S)	0.00%	0.00%

附註：

- (1) 「L」及「S」分別代表好倉及淡倉。
- (2) 就董事所知，康德萊控股控制康德萊，乃由於其擁有康德萊股東大會三分之一以上投票權。康德萊控股由共業及康德萊控股有限公司分別控制，乃由於共業及康德萊控股有限公司各自擁有康德萊控股股東大會三分之一以上投票權。張氏家族作為一致行動人士持有共業 56.43% 權益並全資擁有康德萊控股有限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康德萊控股、共業、康德萊控股有限公司、張憲森先生、鄭愛平女士及張偉先生各自均被視為於康德萊持有的股權中擁有權益。
- (3) 就董事所知，寧波懷格泰益為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由寧波懷格共信作為有限合夥人擁有 53.13% 的權益。寧波懷格健康為寧波懷格泰益及寧波懷格共信的普通合夥人。王錯先生為寧波懷格健康的普通合夥人。王錯先生的配偶趙威女士作為有限合夥人持有寧波懷格健康 85% 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寧波懷格共信、寧波懷格健康、王錯先生及趙威女士各自均被視為於寧波懷格泰益持有的股權中擁有權益。
- (4) 宋媛博士為梁棟科博士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16(1)(a) 條，宋媛博士被視為於梁棟科博士持有的股權中擁有權益。

補充資料

- (5) 經計及OrbiMed Partners Master Fund Limited與Worldwide Healthcare Trust PLC將分別持有的3,900,000股H股及7,412,800股H股，根據基石投資協議(載於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OrbiMed Capital LLC被視為於上述H股中擁有權益。
- (6) 計算乃基於於2020年6月30日佔合共166,000,000股股份(包括120,000,000股內資股及46,000,000股H股)的持股百分比。

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主要股東的權益

姓名	本集團成員公司	權益性質	主要股東持有 概約百分比
姜賢男	上海璞康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15.00%
陳臨凌	上海翰凌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30.00%
陳剛	上海璞慧醫療器械有限公司(「上海璞慧」)	實益擁有人	15.00%
陳才正	上海璞慧	實益擁有人	14.00%
成松明	上海璞慧	實益擁有人	10.00%
陳豔麗	上海七木醫療器械有限公司(「上海七木」)	實益擁有人	16.50%
龐琦	上海七木	實益擁有人	14.00%
孫鵬	上海七木	實益擁有人	10.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0年6月30日，據董事所知，概無其他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錄在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及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於報告期末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任何董事或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且並無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18歲以下的子女獲授予任何權利以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任何股本或債權證，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用途

於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籌得淨所得款項約人民幣797.62百萬元（經扣除上市開支及其他開支後）。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動用淨所得款項約人民幣66.43百萬元。如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及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7月7日的公告所披露，淨所得款項的擬定用途詳情載列如下：

	淨所得款項的 經修訂分配 (人民幣百萬元)	直至 本報告日期 已動用 淨所得款項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本報告日期 未動用 淨所得款項 (人民幣百萬元)	悉數動用 未動用淨 所得款項 預期時間表
建設位於上海市嘉定區的研發中心 及其他設施	271.99	1.43	270.56	2021年12月
購買額外生產設備並替換現有生產 設備及將生產線自動化	110.07	4.33	105.74	2022年6月
擴大我們的分銷網絡和覆蓋範圍， 與當地分銷商合作及加大我們的 營銷力度	69.39	–	69.39	2022年12月
為潛在戰略投資（包括收購、合作 及外部授權）提供資金	156.33	–	156.33	2021年12月
用作一般企業用途及為我們的營運 資金提供資金	79.84	58.17	21.67	2020年12月
珠海德瑞新工廠項目建設	110.00	2.50	107.50	2021年12月
總計	797.62	66.43	731.19	

於本報告日期，未動用淨所得款項已存放於本公司開設的銀行賬戶內。

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於2020年7月24日，根據合夥協議，本公司已根據出資繳納通知向瑞信基金支付人民幣24.00百萬元。

於2020年8月14日，瑛泰基金的所有合夥人訂立瑛泰合夥協議，根據此協議，本公司的出資承擔為人民幣50.00百萬元，將於2021年12月31日或之前支付。於2020年8月18日，瑛泰基金於中國註冊為一家有限合夥企業。

承董事會命
上海康德萊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梁棟科博士

中國上海
2020年8月18日

獨立核數師審閱報告



致上海康德萊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的審閱報告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緒言

我們已審閱載於第20至40頁的中期財務報告，其中包括上海康德萊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截至2020年6月30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及附註解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中期財務報告的編製必須符合上市規則之相關規定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董事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中期財務報告。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中期財務報告作出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所協定之委聘條款僅向董事會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中期財務報告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會計事項的人員詢問，並實施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所以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任何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而令我們相信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的中期財務報告沒有在所有重大方面按《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十號

太子大廈八樓

日期：2020年8月18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
(以人民幣元列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171,844	135,069
銷售成本		(58,022)	(52,098)
毛利		113,822	82,971
其他收入	4	24,818	6,800
分銷成本		(12,757)	(10,059)
行政開支		(19,082)	(11,303)
研發開支		(30,221)	(12,650)
減值虧損		(13)	(41)
經營利潤		76,567	55,718
融資成本	5(a)	(48)	(1,471)
除稅前利潤	5	76,519	54,247
所得稅	6	(11,818)	(7,895)
期內利潤		64,701	46,352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67,393	47,266
非控股權益		(2,692)	(914)
期內利潤		64,701	46,352
每股盈利(人民幣元)	7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0.41	0.39

第26至40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應付予本公司權益股東股息的詳情載於附註15(b)。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
(以人民幣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期內利潤	64,701	46,352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及重新分類調整後)		
隨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海外子公司財務報表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388	214
其他全面收益	388	214
期內總全面收益	65,089	46,566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67,781	47,480
非控股權益	(2,692)	(914)
期內總全面收益	65,089	46,566

第26至40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以人民幣元列示)

	附註	於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127,369	114,573
無形資產		5,639	5,899
使用權資產		43,317	44,621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190	7,97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2	1,000	—
遞延稅項資產		1,773	1,847
		189,288	174,918
流動資產			
存貨		52,065	43,42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16,355	14,939
其他流動資產	11	15,297	7,11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2	16,314	21,40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1,059,889	1,036,783
		1,159,920	1,123,662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47,500	42,588
合同負債		11,048	9,681
租賃負債		415	206
遞延收入		548	494
即期稅項		9,120	6,234
		68,631	59,203
淨流動資產		1,091,289	1,064,45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280,577	1,239,377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505	1,620
遞延收入		3,679	3,442
遞延稅項負債		27	28
		5,211	5,090
淨資產		1,275,366	1,234,287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a)	166,000	166,000
儲備		1,089,112	1,050,381

第26至40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以人民幣元列示)

	附註	於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總權益		1,255,112	1,216,381
非控股權益		20,254	17,906
總權益		1,275,366	1,234,287

2020年8月18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梁棟科
董事

王彩亮
董事

(公司印章)

第26至40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
(以人民幣元列示)

	附註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股本	資本儲備	法定盈餘儲備	匯兌儲備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的結餘		60,000	242,880	14,953	–	54,192	372,025	9,285	381,310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權益變動									
期內利潤/(虧損)		–	–	–	–	47,266	47,266	(914)	46,352
其他全面收益		–	–	–	214	–	214	–	214
資本儲備轉增股本	15(a)(i)	60,000	(60,000)	–	–	–	–	–	–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11,700	11,700
就過往年度批准的股息	15(b)	–	–	–	–	(53,382)	(53,382)	–	(53,382)
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9年7月1日的結餘		120,000	182,880	14,953	214	48,076	366,123	20,071	386,194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權益變動									
期內利潤/(虧損)		–	–	–	–	52,348	52,348	(2,165)	50,183
其他全面收益		–	–	–	286	–	286	–	286
發行H股	15(a)(ii)	46,000	751,624	–	–	–	797,624	–	797,624
盈餘儲備轉撥		–	–	9,490	–	(9,490)	–	–	–
於2019年12月31日的結餘		166,000	934,504	24,443	500	90,934	1,216,381	17,906	1,234,287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月1日的結餘		166,000	934,504	24,443	500	90,934	1,216,381	17,906	1,234,287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權益變動									
期內利潤/(虧損)		–	–	–	–	67,393	67,393	(2,692)	64,701
其他全面收益		–	–	–	388	–	388	–	388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5,500	5,500
分派予非控股權益持有人的股息		–	–	–	–	–	–	(460)	(460)
就過往年度批准的股息	15(b)	–	–	–	–	(29,050)	(29,050)	–	(29,050)
於2020年6月30日的結餘		166,000	934,504	24,443	888	129,277	1,255,112	20,254	1,275,36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
(以人民幣元列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經營所得現金		55,808	47,205
租賃負債的利息部分付款		(48)	(1,471)
已付稅項		(8,859)	(3,037)
經營活動所得淨現金		46,901	42,697
投資活動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付款		(23,938)	(17,30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434	—
購買土地使用權的付款		—	(7,068)
來自銀行存款的已收利息		15,304	1,002
購買理財產品的付款		—	(565,000)
出售理財產品所得款項		5,435	509,961
投資基金的付款	9	(1,000)	—
投資活動所用淨現金		(3,765)	(78,409)
融資活動			
已收非控股權益注資		5,500	6,300
租賃負債的資本部分付款		(195)	(1,354)
上市開支付款		—	(16,322)
派付予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息	15(b)	(29,050)	(53,382)
派付予非控股權益持有人的股息		(460)	—
融資活動所用淨現金		(24,205)	(64,75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		18,931	(100,470)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1,036,783	298,164
匯率變動的影響		4,175	325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1,059,889	198,019

第26至40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以人民幣元列示)

1 編製基礎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包括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其已經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閱並於2020年8月18日獲授權刊發。

中期財務報告乃遵照2019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的同一會計政策編製，惟預期將於2020年年度財務報表中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則除外。任何會計政策變動的詳情均載於附註2。

為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中期財務報告，管理層須按年初至今基準就可影響政策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呈報金額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本中期財務報告包含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節選說明附註。該等附註載有多項事件與交易之說明，此等說明對了解上海康德萊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合稱「本集團」)自刊發2019年的全年財務報表以來的財務狀況變動與表現非常重要。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無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完整財務報表所需的全部一切資料。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但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致董事會的獨立審閱報告載於第19頁。

中期財務報告內呈列的有關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作為可比較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但乃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可於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查閱。核數師已於其日期為2020年3月19日的報告中就該等財務報表發表無保留意見。

2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以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並於本集團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的定義之修訂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新冠疫情相關租金減免之修訂

該等變動對本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或列示本集團當前或過往期間業績及財務狀況的方式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以人民幣元列示)

3 收入及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根據業務線組織的分部來管理業務。本集團以內部匯報資料給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用以分配資源及考核業績者一致的方式，識別一個可呈報分部，即心內介入業務，主要從事銷售、製造及研發心內介入醫療器械，相關模具及標準件以及口罩。其他分部目前從事研發其他介入醫療器械，例如神經介入醫療器械及心臟瓣膜植入醫療器械等，均合併入所有其他分部。

(a) 收入分類

(i) 按主要產品對客戶合同的收入分類如下：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20 年 人民幣千元	2019 年 人民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範圍內的來自與客戶合同的收入		
按主要產品分類		
— 銷售介入醫療器械		
心血管器械	116,448	122,910
骨科及其他器械	253	256
小計	116,701	123,166
— 銷售口罩	43,676	—
— 銷售醫療標準件	6,184	7,490
— 其他	5,283	4,413
	171,844	135,069

截至 2020 年及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時點確認自其與客戶的合同產生的收入。

(ii) 按外部客戶地理位置對收入的分類如下：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20 年 人民幣千元	2019 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中國」)	102,647	86,549
歐洲	20,918	19,006
美國	6,163	5,884
其他國家和地區	42,116	23,630
	171,844	135,069

客戶的地理位置基於客戶經營所在位置。本集團的全部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以人民幣元列示)

3 收入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呈報

(i) 分部業績

期內，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所提供用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業績的有關本集團可呈報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心內介入業務 人民幣千元	所有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165,263	6,581	171,844
分部間收入	1,609	5,163	6,772
分部收入	166,872	11,744	178,616
分部淨利潤/(虧損)	72,118	(3,263)	68,855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心內介入業務 人民幣千元	所有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128,923	6,146	135,069
分部間收入	1,757	3,135	4,892
分部收入	130,680	9,281	139,961
分部淨利潤	48,043	848	48,891

(ii) 分部利潤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分部收入	178,616	139,961
抵銷分部間收入	(6,772)	(4,892)
綜合收入	171,844	135,069
利潤		
分部淨利潤	68,855	48,891
抵銷分部間淨利潤	(4,154)	(2,335)
綜合淨利潤	64,701	46,556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以人民幣元列示)

4 其他收入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20 年	2019 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附註)	7,674	2,067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5,304	1,002
理財產品的公平值變動已變現及未變現淨收益	347	3,807
其他	1,493	(76)
	24,818	6,800

附註：政府補助包括政府為鼓勵研發項目及補償醫療器械生產線資本支出而發放的補助。

5 除稅前利潤

除稅前利潤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a) 融資成本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20 年	2019 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利息	48	1,471

(b) 其他項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20 年	2019 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折舊及攤銷		
— 物業、廠房及設備	8,314	4,924
— 使用權資產	1,593	4,059
— 無形資產	291	13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13	41
研發成本(折舊及攤銷除外)	28,758	11,568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以人民幣元列示)

6 所得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11,745	7,914
遞延稅項	73	(19)
總計	11,818	7,895

中國企業所得稅

(i) 自2008年1月1日生效起，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中國的法定所得稅率為25%。除另有規定者外，本集團於中國的子公司須按25%的稅率繳納中國所得稅。

(ii) 高新技術企業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符合高新技術企業的實體有權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本公司及一個子公司符合高新技術企業的認證並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須按15%的稅率繳納所得稅。

適用於高新技術企業的15%的優惠稅率在三年授予期到期時須經相關機構根據當時現行的所得稅法規共同進行續新審批。

(iii) 小微企業

根據2019年頒佈的中國所得稅法及其相關法規，符合小微企業的實體有權享有5%(應納稅所得額小於人民幣1,000,000元)或10%(應納稅所得額介乎人民幣1,000,000元至人民幣3,000,000元)的優惠所得稅稅率。截至2020年及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部分位於中國的子公司乃小微企業，享有5%的優惠稅率。

(iv)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如此產生的合資格研發開支的額外75%可自應納稅所得額中扣除。

香港利得稅

本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子公司就2,000,000港元以下的應課稅利潤須按8.25%繳納香港利得稅，而超出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利潤須按16.5%繳納香港利得稅。截至2020年及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由於香港子公司尚無應課稅利潤，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以人民幣元列示)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計算乃基於中期內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67,393,000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7,266,000元)及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166,000,000股(2019年：120,000,000股)。

中期內概無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8 收購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以人民幣21,611,000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2,688,000元)的成本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賬面淨值為人民幣501,000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25,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已出售，引致產生出售虧損人民幣67,000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25,000元)。

9 投資基金

瑞信基金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3月19日及2020年4月29日的公告以及日期為2020年5月22日的通函，本公司與寧波懷格健康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寧波懷格健康」，作為普通合夥人及基金管理人)有條件訂立瑞信認購意向書(「瑞信認購事項」)，內容有關設立景寧懷格瑞信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瑞信基金」)並對其進行投資。根據瑞信認購事項，瑞信基金的普通合夥人及所有有限合夥人的出資總額不得低於人民幣300.00百萬元且不得高於人民幣400.00百萬元，而本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的出資額將為人民幣50.00百萬元。瑞信基金的主要目的為投資於中國醫療器械、醫藥、生物製劑、醫療服務及合同研究機構(「CRO」)服務行業實體的股權及投資於專注於投資醫療器械及生物醫藥領域的其他股權基金。

於2020年4月29日，瑞信基金的所有合夥人訂立合夥協議(「瑞信合夥協議」)。根據瑞信合夥協議，本公司的出資承擔為人民幣50.00百萬元，將於2021年12月31日或之前支付。

於2020年5月7日，瑞信基金於中國註冊為一家有限合夥企業。

於2020年6月23日，瑞信認購事項及瑞信合夥協議獲本公司股東批准及本公司向瑞信基金繳付首次認繳股款人民幣1.00百萬元。於2020年6月30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非流動金融資產指於瑞信基金的投資。

於2020年7月24日，本公司向瑞信基金繳付認繳股款人民幣24.00百萬元。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以人民幣元列示)

9 投資基金(續)

瑛泰基金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3月19日的公告及日期為2020年5月22日的通函，本公司與寧波懷格健康(作為基金管理人)有條件訂立瑛泰認購意向書(「瑛泰認購事項」)，內容有關設立上海懷格瑛泰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伙)(「瑛泰基金」)並對其進行投資。根據瑛泰認購事項，瑛泰基金的普通合夥人及所有有限合夥人的出資總額不得低於人民幣110.00百萬元且不得高於人民幣200.00百萬元，而本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的出資額將為人民幣50.00百萬元。

瑛泰基金的主要目的為對(其中包括)主要於中國醫療器械行業的初創或早期企業的股權、可換股貸款及/或金融資產進行風險投資。瑛泰基金的投資重點包括主要從事心內介入器械、神經介入類醫療器械及其他介入醫療器械研發的初創或早期企業。

瑛泰認購事項於2020年6月23日獲本公司股東批准。

於2020年8月14日，瑛泰基金的所有合夥人訂立合夥協議(「瑛泰合夥協議」)，根據此協議，本公司的出資承擔為人民幣50.00百萬元，將於2021年12月31日或之前支付。於2020年8月18日，瑛泰基金於中國註冊為一家有限合伙企業。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第三方款項	12,847	11,507
應收關聯方款項	3,413	3,254
減：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	(73)	(60)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	16,187	14,701
其他應收款項	168	23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16,355	14,939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以人民幣元列示)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a) 賬齡分析

截至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計及扣除虧損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15,936	13,598
3至6個月	49	1,103
6至9個月	202	-
	16,187	14,701

貿易應收款項通常由賬單日期起計30天至90天內到期。預期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將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11 其他流動資產

	於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可抵扣增值稅	2,141	1,343
貨品及服務預付款項	12,951	5,572
其他	205	202
	15,297	7,117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以人民幣元列示)

1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部分		
投資基金的非上市單位(附註9)	1,000	-
流動部分		
銀行所發行淨值型理財產品	12,998	16,893
銀行所發行浮動收益型理財產品	3,316	4,509
	16,314	21,40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非流動金融資產指投資於附註9所載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投資基金單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流動金融資產指由中國銀行發行的理財產品。該等理財產品按浮動收益率計息，本金不受擔保，並可在事先通知的情況下於協定的交易期間贖回。

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	1,059,867	1,036,758
手頭現金	22	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59,889	1,036,783

銀行存款中包括存置於中國銀行，原到期日為或不足三個月的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該等定期存款為保本且收益為固定或可釐定。於2020年6月30日該等定期存款的結餘約為人民幣769,769,000元(2019年：人民幣844,984,000元)。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以人民幣元列示)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8,123	16,430
應付薪金	13,350	14,754
應付關聯方款項	186	277
其他	15,841	11,12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47,500	42,588

預期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將於一年內結付。

(a) 賬齡分析

截至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計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15,499	16,116
3至6個月	1,287	152
6個月至1年	1,239	19
1年以上	98	143
	18,123	16,430

15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股本

(i) 資本儲備轉增股本

根據股東於2019年4月20日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向股本轉撥資本儲備人民幣60,000,000元並按每股人民幣1.00元額外發行60,000,000股股份。

(ii) 發行股份

於2019年11月8日，本公司46,000,000股H股已按每股人民幣1.00元於聯交所上市，發行價為每股20.80港元，籌得所得款項總額956,800,000港元(約合人民幣855,531,000元)。股本增加人民幣46,000,000元，且相應資本溢價人民幣751,624,000元(於扣除上市開支後)於資本儲備中確認。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以人民幣元列示)

15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b) 股息

中期內批准及派付過往財政年度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息。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20 年	2019 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中期內批准及派付有關過往財政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人民幣 0.175 元(2019 年：每股普通股人民幣 1.27 元)	29,050	53,382

根據本公司於 2020 年 5 月 18 日大會上的股東批准，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末期現金股息每股股份人民幣 0.175 元(基於總額人民幣 29,050,000 元的 166,000,000 股普通股)已於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宣派及派付。

16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i)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公平值層級

下表呈列於報告期末經常計量的集團金融工具公平值，分為三個公平值層級(定義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公平值計量)。參照估值方法所用輸入數據的可觀察性及重要性將公平值計量分為以下層級：

- 第一級估值：只採用第一級輸入數據(即相同資產或負債於計量當日在交投活躍市場的未經調整報價)計量的公平值。
- 第二級估值：採用第二級輸入數據(即未符合第一級的可觀察輸入數據)，而未採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平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並無市場數據的輸入數據。
- 第三級估值：採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平值。

載有公平值計量變動分析的估值報告乃由財務團隊於各中期及年度報告日期編製，並由財務部主管審閱及批准。就估值程序及結果每年與財務部主管及董事進行兩次討論，以與報告日期保持一致。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以人民幣元列示)

16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續)

i)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續)

公平值層級 (續)

	於2020年6月30日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銀行所發行淨值型理財產品	-	12,998	-	12,998
— 銀行所發行浮動收益型理財產品	-	-	3,316	3,316
— 投資基金的非上市單位	1,000	-	-	1,000

	於2019年12月31日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銀行所發行淨值型理財產品	-	16,893	-	16,893
— 銀行所發行浮動收益型理財產品	-	-	4,509	4,509

第二級公平值計量所用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

銀行所發行淨值型理財產品的公平值採用市場比較法並經參考交易對手銀行所提供的價格(為於各報告期末其就贖回產品將支付的價格)進行估計。

有關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的資料

銀行所發行浮動收益理財產品的公平值乃根據產品手冊內的預期收益率，將產品的相關現金流量進行貼現釐定。預期收益率並無保證，且取決於債券及債權證、貨幣基金、上市股份及其他金融資產等相關金融工具的市價。

估值要求董事估計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包括理財產品到期時的預期收益率)。董事相信估值技術得出的估計公平值屬合理，並為報告期末最恰當的價值。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以人民幣元列示)

16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續)

i)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續)

有關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的資料 (續)

以下為於2020年6月30日對該等理財產品估值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概要連同定量敏感度分析：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數據	範圍	輸入數據公平值的敏感度
銀行所發行浮動收益型 理財產品	貼現現金流量法	預期收益率	3.15%至3.50% (2019年： 3.50%至3.85%)	預期收益率上升/(下降)0.5%將導致 公平值增加/(減少)人民幣11,000元 (2019年：人民幣87,000元)

投資基金的非上市單位公平值乃使用近期可比較市場交易價格(如有)或其他可接納估值技術釐定。截至2020年6月30日，瑞信基金尚處於初創階段，並無任何投資組合。管理層認為瑞信基金投資的公平值即為報告期末的出資額。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轉移或並無第三級的轉進或轉出。本集團的政策是於產生公平值層級轉移的報告期末確認相關轉移。

期內該等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結餘的變動如下：

	銀行所發行浮動 收益型理財產品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月1日	4,509
於損益確認的已變現及未變現淨收益	82
贖回理財產品	(1,275)
於2020年6月30日	3,316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以人民幣元列示)

16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續)

i)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續)

有關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的資料 (續)

	浮動收益型理財產品		
	銀行所發行 人民幣千元	金融機構所發行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月1日	–	–	–
購買理財產品	11,000	150,000	161,000
於損益確認的已變現及未變現淨收益	176	2,106	2,282
贖回理財產品	(2,630)	(152,106)	(154,736)
於2019年6月30日	8,546	–	8,546

(ii) 並非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6月30日，所有以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工具與其公平值並無重大差別。

17 資本承擔

未在中期財務報告中撥備的於2020年6月30日未償還資本承擔如下：

	於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	49,459	–
已授權但尚未訂約	599,412	418,768
總計	648,871	418,768

18 新冠疫情的影響

自2020年初以來，新冠疫情為本集團的經營環境帶來了額外的不確定因素。本集團之經營狀況、本公司全球發售所募集資金的使用進度及研發管線產品進度等預計會因此受到一定程度上的影響。本集團已於2020年2月初復工，並採取所有可能有效之措施以應對該影響。

本集團一直密切監控疫情發展對本集團業務的影響，並已採取應變措施。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以人民幣元列示)

19 重大關聯方交易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3月19日的公告及日期為2020年5月22日的通函所披露，寧波懷格健康為一家於2017年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目前管理含寧波懷格泰益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寧波懷格泰益」)在內的兩隻人民幣基金。

截至2020年6月30日以及本報告日期，寧波懷格健康為寧波懷格泰益的普通合夥人，而寧波懷格泰益持有本公司15.18%的股權。因此，附註9所載的瑞信基金及瑛泰基金投資構成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關聯方披露項下的關聯方交易及上市規則第14A章定義下的關連交易。

20 未經調整的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 於2020年7月24日，誠如附註9所載本公司已根據出資繳納通知向瑞信基金支付人民幣24.00百萬元。

於2020年8月14日，瑛泰基金的所有合夥人訂立瑛泰合夥協議，根據此協議，本公司的出資承擔為人民幣50.00百萬元，將於2021年12月31日或之前支付。誠如附註9所載，於2020年8月18日，瑛泰基金於中國註冊為一家有限合夥企業。

- 於2020年8月18日，董事會已議決不宣派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釋義

「細則」	指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修改或補充
「審計委員會」	指	董事會的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的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	指	上海康德萊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在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501)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指上海康德萊企業發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康德萊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張憲淼先生、鄭愛平女士及張偉先生，為本公司一群控股股東，各自為一名「控股股東」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及入賬列為繳足，為非上市股份，現時並無於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普通股，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任何實體或人士
「上市」	指	本公司H股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19年11月8日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的提名委員會
「不競爭承諾書」	指	控股股東以本公司為受益人提供的日期為2019年10月14日的不競爭承諾書
「國家藥監局」	指	中國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
「PCI」	指	經皮冠狀動脈介入治療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中期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0月28日的招股章程，內容有關全球發售本公司H股
「PTCA」	指	經皮冠狀動脈腔內成形術，一種可以打開阻塞的冠狀動脈，使血液暢通無阻地循環到心肌的微創手術
「報告期」	指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的薪酬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包括內資股及H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指	具有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所賦予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的監事會